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自科技”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将与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源智慧生活”）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50 万元，关联董事黄文宝、汪晓兵、余朋鲋进行了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预计金额（万元）	本年初至今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服务、物业维护服务	按市场价格	450	72.39	403.64

注：本年初至今累计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万元）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服务、物业管理服务	403.64	700	-296.36	2021年3月30日 公告编号：2021-03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时，基于市场情况和公司发展需要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评估和测算，但实际执行进度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控股子公司经营需求及市场情况就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近十二个月与同一关联方控制的企业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

2021年12月29日，共青城华禹创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禹创融”）以人民币814.54万元向公司的孙公司湖北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湖北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变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华禹创融及本次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关联方均为公司控股股东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自集团”）控制的企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11条规定的同一关联人，根据累计计算原则，公司本次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及近十二个月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为1,414.54万元（已履行审议披露程序的未纳入计算），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的 0.5%且超过了 300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建民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松路 609 号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8101 室

经营范围：家庭服务；智慧城市相关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服务；餐饮管理；餐饮配送服务；物业管理；物业清洁、维护；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产品初加工活动；农产品配送；日用百货零售；普通货物运输（货运出租、搬场运输除外）；企业管理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酒店管理；干洗服务；职工食堂；预包装食品、果品、蔬菜的批发；场地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2、关联方 2021 年度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303.26	59.99	471.31	56.35

3、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华自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长沙华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持有华源智慧生活 8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3 的规定，华源智慧生活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

华源智慧生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基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和公司对关联方的调查了解，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较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能及时提供公司所需服务。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交易发生时的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相关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事项，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详细核查，查阅了董事会文件、独立董事意见等相关材料。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华自科技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郭护湘

_____、
刘立冬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2 年 4 月 日